

附件 4

诚信承诺书

本人自愿参加 2024 届优秀高职毕业生选拔升入普通本科学习(以下简称“专升本”)的资格选拔。在“专升本”工作进行期间,本人承诺做到以下事项:

一、从 2024 年 3 月至 2024 年 10 月期间,保证不修改个人信息(包括:姓名、身份证号码、民族等),以确保本科学校在录取和注册新生学籍的数据信息与高职阶段一致,如有违反,因此带来的后果由本人自己承担。

二、为保证“专升本”工作的公平、公正,如本人获得本科院校录取后,本人将放弃选择参加工作的录用机会,并保证按本科院校录取通知书的要求,按时到本科院校报到注册入学。如有违反,本人愿意承担学校向用人单位寄送不诚信档案的后果。

承诺人:

年 月 日

